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函

地址：106336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
113巷13號

承辦人：彭思慈

電話：02-27317363

電子信箱：nshstu00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全中教工會字第11500000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實施計畫-南區場 (000006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敬請惠予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本會6/12辦理之「115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南區場」（詳如說明），並核轉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推派教師參與研討會，請惠允見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研討會經教育部中華民國114年12月16日臺教技(一)字第1140125468號函核准辦理，此先予敘明。
- 二、由教育部指導，本會主辦之115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南區場，活動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5年6月12日（五）13:10-16:30
 - (二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（臺南市北區大興里北門路二段125號）弘道樓二樓會議室
 - (三)課程主題（詳如附件實施計畫中課表）：
 - 1、全中教工會會務報告與教師組織會務交流。
 - 2、職業安全衛生－食品及校園的場地安全衛生/講師：張介銘老師（全中教副理事長、國立興大附農教師）。

總收文 115.06.02



1150052375

3、綜合座談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南區（雲林、嘉義、臺南、高雄、屏東）

- 1、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含普高及技高)每校1至3名：教師會理事長或推派教師代表1名；另請學校推派兼任教評會之教師1名及新進教師代表1名(到任1~3年者)。
- 2、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本會理事、監事、分會會長、會員代表、支會會長、會務幹部。
- 3、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地方教師工會或教師會理事、監事、幹部、高中職委員會幹部。

(五)報名：請最晚於6月8日下午17點前完成報名，本次活動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(QR CODE詳見附件)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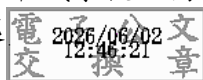
<https://forms.gle/sCrcyR3rogrQnYpBA>

三、為提升各校教師應具備的食品與校園場地之職業安全衛生專業知能，請各校務必推派代表出席並請校方准予與會之教師公差假出席。

四、敬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教育主管機關核轉所轄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，並請同意各校教師代表公(差)假課務排代出席；函轉核准之公文請一併副知本會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市公立高中職學校、嘉義縣公立高中職學校、嘉義市公立高中職學校、臺南市公立高中職學校、高雄市公立高中職學校、屏東縣公立高中職學校
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



理事長 史美奐